

中央造幣廠 103 年新進人員甄選試題

職位別／類別／類科【代碼】：分類職位／工程員／印信鑄製【F9504】

專業科目(1)：識篆(小篆之書寫、辨識與編排)

*請填寫入場通知書編號：_____

注意：①作答前須檢查試卷、答案卷、入場通知書編號、桌角號碼、應試類別是否相符，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否則不予計分。
 ②本試卷為一張雙面，共有四大題之非選擇題，各題配分均為 25 分。
 ③非選擇題限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橫式作答，並請從答案卷內第一頁開始書寫，不必抄題但須標示題號。
 ④本項測驗僅得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器(不具任何財務函數、工程函數功能、儲存程式功能)，但不得發出聲響；若應考人於測驗時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器放置於桌面或使用，經勸阻無效，仍執意使用者，該科扣 10 分；該電子計算器並由監試人員保管至該節測驗結束後歸還。
 ⑤答案卷務必繳回，未繳回者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題目一：

下表列有與級職、職(官)銜、單位名稱等相關的小篆形體，請寫出相對應的楷書字體：【每小題 1 分，全對才計分】【25 分】【請於答案卷上標示題號依序作答】

題號	題目	作答欄	題號	題目	作答欄
01	職等		02	稅務局	
03	科長		04	財政部	
05	經理		06	行政院	
07	主任		08	監察員	
09	部長		10	會計室	
11	參事		12	營造所	
13	出納		14	銀行	
15	專員		16	審計所	
17	業務		18	投資局	
19	稽核		20	保險局	
21	監事		22	作業員	
23	少佐		24	會計所	
25	領事				

題目二：

下表列有與姓氏相關的小篆形體，請寫出相對應的楷書字體：【每小題 1 分】【25 分】
 【請於答案卷上標示題號依序作答】

題號	題目	作答欄	題號	題目	作答欄	題號	題目	作答欄
01	淡		02	朱		03	卞	
04	聰		05	柯		06	孫	
07	洪		08	范		09	陶	
10	曾		11	許		12	蔡	
13	鍾		14	蕭		15	賴	
16	盧		17	鄭		18	蘇	
19	游		20	謝		21	趙	
22	黃		23	喬		24	陳	
25	羅							

【請接續背面】

題目三：

請寫出下列各字的小篆形體：【每小題 1 分】【25 分】【請於答案卷上標示題號依序作答】

題號	題目	作答欄	題號	題目	作答欄	題號	題目	作答欄		
01	面		02	年		03	秉			
04	益		05	終		06	香			
07	鳳		08	降		09	箏			
10	家		11	如		12	寺			
13	惠		14	宣		15	秦			
16	義		17	君		18	廷			
19	青		20	華		21	辰			
22	真		23	韋		24	飛			
25	燕									

題目四：

請用小篆及楷書列出二十五組楷書字體總筆劃為 4 劃至 5 劃的漢字部首，例如「：心」：【每小題 1 分，全對才計分】【25 分】【請於答案卷上標示題號依序作答】

題號	小篆	楷書	題號	小篆	楷書	題號	小篆	楷書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